

# 评 审 报 告

采 购 编 号：WXZB2022-C078

项 目 名 称：罚没走私冻品无害化处理项目

招 标 人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沈阳海关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辽宁文星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

## 一、采购过程简介

本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下午 13:30 分在辽宁文星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。

谈判小组在项目评审过程中提出：应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是否全面符合走私冻品无害化处理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情况进行再次复审。

## 二、复审过程简介

2022 年 7 月 1 日上午 9:30 分辽宁文星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原谈判小组成员进行复审。在复审过程中，存在供应商不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情况。为此按照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28 条第 2 款第（5）条的规定，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。

## 三、复审结果

无效响应导致本项目最终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。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规定，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，应予以废标。

综上所述，本项目做废标处理。

谈判小组签字：

李志远 林萍 郭有文

中标人签字：

辽宁文星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1 日